

Date of Sermon: 2012年 四月22日

為何離棄我? (四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馬太福音27:46節:「**我的上帝! 我的上帝! 為甚麼離棄我?**」

前言

(有形的或無形的)資產的加增主宰人的生命活動, 從接受好的教育, 到進入高發展與績優的公司做事, 人在各個階段的決策思維無不朝著累積資產而為, 絕對沒有人願意進到一家快要破產的公司, 這是人的本性。一個公司團體顯於人前的是他的資產有多少, 一個人顯於人前的能力是經過一段時日之後, 他的資產增加多少。若一個人經過一段時間, 什麼(有形的或無形的)資產也沒有增加, 代表那人正在虛度光陰; 相反地, 善用光陰的人必可從不足進到滿足的地步。摩西禱告上帝說,「**求祢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, 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。**」(詩90:12)

一家公司的績優與否必看它資產的增加如何, 但請問各位, 如何定一個教會, 或一個基督徒的資產多寡? 摩西數算自己日子的禱告, 為的是求得如何賺得世上財富的智慧? 從基督徒選教會事上, 看得出來其思維原則與選何樣公司任職是一樣的, 皆選那資產豐富的。而教會顯其資產的方式亦如一般公司, 以數字來呈現她的資產, 如人數多, 地方大, 硬體豐等, 這思維已凌駕在其他一切價值之上。

基督徒與教會這樣論其資產的原則, 顯然已與基督在十架上之「**我的上帝! 我的上帝! 為甚麼離棄我?**」所立的原則相衝突。試想, 若以可見的資產作為資產擁有的最高證明, 當洪水氾濫, 或瘟疫橫行, 或地震災難臨到時, 資產豈不瞬間化為烏有? 詩篇29:10節之「**洪水氾濫之時, 主坐著為王; 耶和華坐著為王, 直到永遠**」, 這洪水氾濫之時, 基督徒不也在其中, 那麼這句話對基督徒又有何意義? 又, 基督在馬太福音第24章說的有關末期之災難預言發生時, 教會和基督徒又還剩下甚麼? 可見, 以數字為本的資產表現是膚淺的, 是經不起一擊的。

彼得的撇下一切與基督十架第四言

讓我以馬太福音第19章再解釋以上所言。這章寫的是大家熟悉的耶穌與少年官對話的事。當耶穌要這位少年官,「**你若願意作完全人, 可去變賣你所有的, 分給窮人, 就必有財寶在天上, 你還要來跟從我。**」(太19:21) 少年官聽了這話便憂憂愁愁的走了, 耶穌接著說「**我實在告訴你們, 財主進天國是難的。**」

馬太記這事之後, 隨即記彼得對主耶穌說的一句話,「**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, 將來我們要得甚麼呢?**」也記耶穌的回話, 說,「**我實在告訴你們, 你們這跟從我的人, 到復興的時候, 人子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, 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, 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, 或是弟兄, 姐妹, 父親, 母親, 兒女, 田地的, 必要得著百倍, 並且承受永生。然而, 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, 在後的將要在前。**」

這段聖經呼應著基督十架之言, 即當你撇下所有, 甚麼都沒有了, 你還有甚麼? 這正如上帝離棄基督, 基督還有甚麼? 親愛的弟兄姐妹, 當你脫去一層一層的外衣, 如銀行存款, 名聲, 地位, 甚

至疾病等，赤裸裸地站在主的面前，你還有甚麼？馬太福音第19章寫著說，你的那個還有甚麼，可讓你坐在寶座上審判，也可讓你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

基督十架第四言告訴我們，當他甚麼都沒有的時候，他還有舊約對他所有的預言，也就是，基督在甚麼都沒有的時候，還有上帝旨在他身上的成全。而人子基督這一個有就足以讓他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，同樣地，基督徒有整本聖經為本好跟從主，使上帝旨在他身上成全，他的這個有也足以讓他也要坐在寶座上與基督同行審判。

請問，這樣資產的有是不是比數字資產的有更形寶貴？這樣，教會或基督徒該有的資產當是當是上帝的道，與這道在基督徒身上的實踐。所以，攤開一個教會的發展史，看的則不是他有多少會眾，有多好的會堂建築，有多少的植堂，這些固然不錯，但若沒有札實的講台信息，這些都是虛的，是蓋在沙土上的樓房，隨時會倒塌，且蓋的越高，倒塌得越厲害。

「然而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在後的將要在前」

請大家注意基督以「**然而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在後的將要在前**」作為回答彼得之間的結語，這結語使得以上認識顯得極為重要。要知道，這句話是在少年官緊守財富而不跟從主，與彼得撇下所有的來跟從主發生之後說的，故我們必須在這樣兩極化的事的前提下，來明白基督說這句話的意思。另，當注意，這句話是說給門徒聽的。

基督徒信主初時總懷有一個情操，肯奉獻一切，也願為主死，正如彼得的撇下所有，他自認他的資產，即他的有就是基督，這樣的基督徒無疑是在前的。但，當他年歲漸長，在聖經的教訓下行事，無不良嗜好，遵守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，孝敬父母，愛人如己等誡命，他的財富也漸漸累積起來，他的情形就越來越像少年官。因此，他對於他的有的定義開始有了質變，對基督起初的愛心也有了變化，這樣的基督徒顯然已成為在後的。

基督的「**然而**」即警告門徒，不要走在這樣的道路上，不要因為地上資產的增加，而忘記那可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的資產；但，基督說到「**有許多...**」卻也告訴我們，許多跟從他的人的生命發展就是這樣。基督這言真的發生在我們週遭，在世有所成就的基督徒已經不在乎上帝旨在他身上的成就，這就是為什麼基督要求凡跟從他的人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因為離開了基督十架，甚麼也都沒有了。

基督的舊約資產

基督已然為我們立下典範，他雖在十架上甚麼都沒有，他還有舊約對他預言的一切，且他緊緊抓握這一切。舊約預先啟示基督十架的意義，即基督會受咒詛而死，因不潔淨而死，因上帝的忿怒而死，並且也預先啟示他是摩西舉起的銅蛇。

基督受咒詛而死

首先，基督因是掛在木頭的十架死去，故他的死是帶著咒詛而死，加拉太書3:13節說「**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，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；因為經上記著：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。**」基督受的是怎樣的咒詛？咒詛是可怕的，沒有人願意聽到一句對他咒詛的話，即便那話不是真的，也會讓聽的人難過忐忑一陣。人咒詛人乃藉著說話，且最深咒詛的話皆是咒詛對方死。但是，上帝咒詛基督卻與人的咒詛不同，祂以不說話，不聽，不救，不應允的方式來咒詛他，也就是，掛在木頭上的基督得到上帝的咒詛就是隔離，即離開上帝的榮耀。舊約利未記16:27節寫著：「**作贖罪祭的公牛和公山羊的血，既帶入聖所贖罪，這牛羊就要搬到營外，將皮，肉，糞用火焚燒。**」這裏的「搬到營外」意味著離開在會幕中心的上帝，這樣的離開即是離開上帝的面。「咒詛就是離開」在基督的話裏更行清楚，他說：「**你們這被咒詛的人，離開我，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豫備的永火裏去。**」（太25:41）

基督因不潔淨而死

另一離開上帝的面情況是不潔淨。舊約以大麻瘋作為不潔淨的代表，而不潔淨要獨居營外，利未記13:46節說，「**災病(大麻瘋)在他身上的日子，他便是不潔淨。他既是不潔淨，就要獨居營外。**」上帝用大麻瘋代表不潔淨者，而猶太人也視大麻瘋是上帝對那人最大的忿怒。

基督因上帝的忿怒而死

那鴻書1:6節說：「**上帝發忿恨，誰能立得住呢？上帝發烈怒，誰能當得起呢？**」這節的「誰」字即告訴我們，沒有人可以承受上帝的烈怒，請大家注意，沒有一個人。若真沒有人可以承受上帝的烈怒，人豈不毫無盼望？人怎麼活，或活得怎樣再好，至終豈不都得承受上帝的烈怒？因此，這節的「誰」字也預先告訴我們，唯基督有能力得以承受上帝的烈怒，並且在承受之際高舉上帝律法的尊嚴與榮耀。唯有基督的腳跟被撒但傷了之後，還可以摧毀死權。

基督是銅蛇

至此，我們看到基督在上架上解釋了舊約聖經的意義，他因上帝的咒詛，被上帝視為不潔淨，因上帝的忿怒而離開了上帝的面，而這些都是令人絕望，無法挽回的預言。但是，舊約還有一事使人在這絕望谷裏產生全新的盼望，就是民數記21:9節的「**摩西便製造一條銅蛇，掛在杆子上，凡被蛇咬的，一望這銅蛇，就活了。**」而基督在第一年傳道時就已清楚說明這事，他說：「**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。**」（約3:14-15）蛇使人想起自己是受咒詛的，但我們這受咒詛的往上望這位受咒詛的，居然能移除自己的咒詛。

在此我當提醒各位，基督引這舊約一事乃是與尼哥底母論聖靈重生之後，這便告訴我們，罪人重生絕不可能與基督十架無關。最近，靈恩派教會推動萬人受洗，他們渾然不知這是多麼侮辱上帝與基督十架的事，將受洗看作兒戲。就此事而論，他們說有聖靈是自欺欺人。

這樣，基督在十架上均滿足這些舊約的型態：基督在營外，這代表他不在上帝的面中；基督是大麻瘋，代表他為我們成為罪；基督是銅蛇，為我們受了咒詛。

主再來時必應驗他所說的話

無庸置疑地，舊約對於基督第一次來的各樣預言在他說「成了」之時皆成就了。這樣，關於主基督第二次再來的預言，也必按照聖經所預言的一一實現。我們曾經講過馬太福音第25章的山羊與綿羊之分，前者受永刑，後者則往永生裏去，這樣，我們還敢不善待小子？我們也曾經講過路加福音第12章章尾有關「對頭」的事，這樣，我們還敢沒有立場來面對教會界的人，指正那些不注意耶穌說的「**我有當受的洗還沒有成就，我是何等的迫切呢？**」而提醒他們當傳基督十架？

自亞當墮落後，上帝對罪人做的任何事都是出於祂的憐憫。上帝賜下救主基督證實之；上帝邀請你接待基督，這邀請的本身就是對你的憐憫也證實之；上帝並未快快地結束這世界，容忍我們對祂的硬頸，這也証實上帝對我們的憐憫。但，當基督再來之際，上帝的憐憫也在這時結束，到那時，憐憫不再，希望之門不再開，接續死亡而來的就是審判。上帝在審判日施行的不是憐憫，而是公義，祂將報復你對祂不屑的憐憫，祂也將執行那暫時不在你身上所執行的咒詛。「**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；不信的，必被定罪。**」（可16:16）

基督這第四言見證上帝是如何地恨惡罪，因上帝是聖潔公義者，祂必審判他所看到的罪。救主這哭喊預告了每一失喪靈魂的結局，即被上帝所離棄。若上帝在主耶穌身上一旦找到罪，祂也不因是兒子而不處理之，因此，未得救者站立在白色大寶座前一旦有罪（也必定有罪），上帝難道還會饒恕他嗎？若當基督在十字架上代表他的百姓時，上帝傾倒祂的忿怒在基督身上，祂也必定傾倒祂的憤怒在不信耶穌的人身上，「**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，上帝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**」（約3:36）也就是，上帝並不憐憫處在罪人的地位的祂的兒子，也並不憐憫那些拒絕救主的人。基督

與上帝隔離有三小時之久，若你拒絕救主，必與上帝永遠的隔離，「**要受刑罰，就是永遠沉淪，離開主的面和他權能的榮光。**」(帖後1:9)。

今日魔鬼的謊言

今日有一魔鬼的謊言証瀰漫世界各角落，謂上帝的慈愛不會將人陷在地獄中，祂所說的離棄不過是個警告，但至終因上帝是愛的緣故而不會真正的執行之。猶記我們的始祖在伊甸園中，聽到上帝之「必定死」之語，魔鬼卻偏偏地說，「不一定死」，但結局如何？亞當聽了魔鬼的話是活，是死？亞當聽了魔鬼的話，是誰受到傷害，魔鬼還是亞當？結果是，上帝執行祂所說的話，將亞當逐出樂園。